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刊發或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發售股份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並符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否則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或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S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發售股份可(i)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的豁免登記規定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發售、出售或交付及(ii)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發售、出售或交付。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H股前應閱覽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四零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就全球發售而言，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超額分配及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H股市價高於原應達至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H股需求及H股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在招股章程「包銷－香港包銷安排－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之前任何時間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RemeGen Co., Ltd.*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76,537,000 股H股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7,654,000 股H股 (可予調整)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68,883,000 股H股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52.10港元, 另加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 : 9995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J.P.Morgan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致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或任何申請表格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已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及我們的網站www.remegen.com。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www.eipo.com.hk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以電子化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包括通過：
 - (i) 指示閣下的經紀人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或
 - (ii) （倘閣下為現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或「結算通」電話系統致電+852 2979 7888（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還可以通過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及二期1樓）完成發出請求的方式，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倘閣下對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有任何疑問，閣下可於下列日期致電我們的H股證券登記處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48：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星期日)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的內容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人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委託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關於閣下可以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可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最少5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須為下表所列確定認購數目。閣下應按照選擇的數目旁載明的金額付款。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每股香港發售股份52.10港元)
可供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繳款項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 的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500	26,312.50	8,000	421,000.09	70,000	3,683,750.82	1,000,000	52,625,011.70
1,000	52,625.02	9,000	473,625.11	80,000	4,210,000.94	1,250,000	65,781,264.63
1,500	78,937.52	10,000	526,250.12	90,000	4,736,251.05	1,500,000	78,937,517.55
2,000	105,250.02	15,000	789,375.18	100,000	5,262,501.17	1,750,000	92,093,770.48
2,500	131,562.53	20,000	1,052,500.23	200,000	10,525,002.34	2,000,000	105,250,023.40
3,000	157,875.04	25,000	1,315,625.30	300,000	15,787,503.51	2,250,000	118,406,276.33
3,500	184,187.54	30,000	1,578,750.35	400,000	21,050,004.68	2,500,000	131,562,529.25
4,000	210,500.05	35,000	1,841,875.41	500,000	26,312,505.85	2,750,000	144,718,782.18
4,500	236,812.55	40,000	2,105,000.47	600,000	31,575,007.02	3,000,000	157,875,035.10
5,000	263,125.06	45,000	2,368,125.53	700,000	36,837,508.19	3,250,000	171,031,288.03
6,000	315,750.07	50,000	2,631,250.59	800,000	42,100,009.36	3,500,000	184,187,540.95
7,000	368,375.09	60,000	3,157,500.70	900,000	47,362,510.53	3,827,000 ⁽¹⁾	201,395,919.78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上市申請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H股）及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將由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的H股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由以下部分組成：

- 香港公開發售，即初步提呈發售7,654,000股H股（可予調整），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0%；及
- 國際發售，即初步提呈發售68,883,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0%。

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聯席全球協調人可全權酌情決定將發售股份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指引函HKEX-GL91-18的規定。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函HKEX-GL91-18，倘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進行有關重新分配，於有關重新分配後可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上限不得超過7,654,000股H股，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10%，使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增至15,308,000股H股，佔發售股份約20%，及最終發售價須為招股章程所載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50.30港元）。

就有關全球發售及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超額配股權截止行使當日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後第30日）內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11,480,5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如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作出公告，分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remegen.com)上發佈。

定價

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進一步說明，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52.10港元，且除非另行公佈，目前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50.3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10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52.10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
(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 eIPO 服務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
完成白表 eIPO 申請付款及 (b)
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人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人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示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星期一)

將於我們的網站 www.remegen.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
有關發售價、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及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
(星期五) 或之前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被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於本公司網站 www.remegen.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
- 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
（或者：英文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
中文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
上午八時正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四）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分配結果
查詢電話+852 2862 8555.....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二）
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三）

寄發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的
H股股票或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
(星期五) 或之前

寄發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若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
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如適用）
或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的白表電子
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
(星期五) 或之前

預期H股於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
(星期一)

交收

待H股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H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就H股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需安排。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其權利及權益。

電子申請渠道

白表eIPO

閣下可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透過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而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eIPO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¹⁾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申請股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代表本公司持有，且退款金額(如有)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或之前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綠色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在本公司網站(www.remege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如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10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述者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或不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

本公司不會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也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香港包銷安排－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未獲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憑證。

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買賣。H股將以每手5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9995。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remege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承董事會命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威東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威東先生；執行董事房健民博士、何如意博士、林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荔強博士、蘇曉迪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珊珊女士、郝先經先生及Lorne Alan BABIUK博士。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信報財經新聞》（以中文）刊登的內容。